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70,847	1,420,654
銷售成本		<u>(742,580)</u>	<u>(1,393,085)</u>
毛利		28,267	27,5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9,791	5,175
行政開支		(29,509)	(33,026)
研發成本		(1,759)	—
其他經營虧損		—	(9,000)
融資成本	4	<u>(1,766)</u>	<u>(3,99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5,024	(13,278)
所得稅	6	<u>—</u>	<u>(2,399)</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u>5,024</u></u>	<u><u>(15,677)</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535	(1,902)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虧損之			
重新分類調整：			
— 減值虧損		—	1,014
		<u>535</u>	<u>(888)</u>
於附屬公司取消註冊時解除匯兌儲備		(681)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711)</u>	<u>(569)</u>
		<u>(11,857)</u>	<u>(1,457)</u>
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1,857)</u>	<u>(1,457)</u>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u>(11,857)</u>	<u>(1,457)</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u>(6,833)</u></u>	<u><u>(17,134)</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經重列)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7		
— 基本(港仙)		<u>0.08</u>	<u>(1.05)</u>
— 攤薄(港仙)		<u>0.08</u>	<u>(1.0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534	15,85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565	572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	—
可供出售投資		3,864	3,3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24,570</u>	<u>4,502</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u>73,533</u>	<u>24,325</u>
<b>流動資產</b>			
應收合約客戶總額		38,443	27,580
貿易應收款項	9	388,074	330,1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450	128,397
可供出售投資		14,099	—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46,342	60,366
可收回稅項		1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9,766</u>	<u>397,801</u>
<b>流動資產總額</b>		<u>891,192</u>	<u>944,335</u>
<b>流動負債</b>			
應付合約客戶總額		3,074	3,872
貿易應付款項	10	315,628	307,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1,018	35,110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11	108,805	107,953
應付稅項		1,483	2,50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u>1,562</u>	<u>1,976</u>
<b>流動負債總額</b>		<u>461,570</u>	<u>458,801</u>
<b>流動資產淨額</b>		<u>429,622</u>	<u>485,53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03,155</u>	<u>509,859</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2	13,392	12,529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	11	170,000	170,000
計息其他借款		1,482	2,2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u>828</u>	<u>8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5,702</u>	<u>185,573</u>
資產淨額		<u>317,453</u>	<u>324,286</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000	12,000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12	11,746	11,746
其他儲備		<u>293,707</u>	<u>300,540</u>
總權益		<u>317,453</u>	<u>324,286</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披露計劃

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農業：生產性植物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監管遞延賬目

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提供的服務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五個可呈報分部：

- (i)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 (ii)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 (iii) 物業維修保養；
- (iv) 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及
- (v) 石墨烯生產及金屬及物料貿易。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改建、 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提供相關 管理及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石墨烯生產 及金屬及 物料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u>154,261</u>	<u>162,432</u>	<u>292,867</u>	<u>—</u>	<u>161,287</u>	<u>770,847</u>
分部業績	<u>3,635</u>	<u>11,352</u>	<u>13,801</u>	<u>(92)</u>	<u>92</u>	<u>28,788</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虧損)						6,738
行政開支						(29,417)
融資成本						(1,766)
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						<u>681</u>
除稅前溢利						<u>5,024</u>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改建、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提供相關 管理及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石墨烯生產 及金屬及 物料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u>282,903</u>	<u>247,803</u>	<u>170,467</u>	<u>9,234</u>	<u>710,247</u>	<u>1,420,654</u>
分部業績	<u>4,247</u>	<u>7,360</u>	<u>8,512</u>	<u>8,056</u>	<u>753</u>	28,92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 收益／(虧損)						(5,348)
行政開支						(31,848)
融資成本						(3,996)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u>(1,014)</u>
除稅前虧損						<u>(13,278)</u>

#### 4.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已抵押銀行貸款	3	695
可換股債券	863	—
融資租賃責任	48	62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	<u>852</u>	<u>3,239</u>
	<u>1,766</u>	<u>3,996</u>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42	3,593
研發成本	1,759	—
物業經營租約租金	1,092	2,464
銀行利息收入	(662)	(278)
來自分包商的利息收入	(2,302)	(2,5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72)	4,310
匯兌差額淨額#	(5,372)	3,676
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	(681)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014

\* 約31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之款項已計入「研發成本」。

#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經營虧損」。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擁有從過往年度結轉可供抵銷於期內產生之應課稅溢利之稅務虧損，因此並未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過往期間，由於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照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其他地方	—	2,014
遞延稅項	—	385
	—	2,399

##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6,000,000,000股（二零一五年：（經重列）1,500,000,000），並經考慮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已生效的股份分拆。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並經作出調整以反映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如適用）（見下文）。用作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於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盈利／（虧損）</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5,024	(15,677)
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	<u>863</u>	<u>—</u>
未計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之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5,887</u>	<u>(15,677)</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b>股份</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00,000,000	1,500,000,00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u>391,475,580</u>	<u>—</u>
	<u>6,391,478,580*</u>	<u>1,500,000,000</u>

\* 由於計入可換股債券時，每股攤薄盈利金額增加，故可換股債券對期內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且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予以忽略。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期內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6,000,000,00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普通股數目已作調整，猶如股份分拆已於呈列之最早期初發生。

## 8. 股息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將不會就有關期間派付股息。

##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34,338	271,718
應收保留金	53,736	58,473
	<u>388,074</u>	<u>330,191</u>

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授予標準劃一的信貸期，個別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別情況考慮，並於項目合約中訂明（按適用者）。本集團尋求保持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均屬免息。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267,693	227,516
1至3個月	64,252	43,888
超過3個月	2,393	314
	<u>334,338</u>	<u>271,718</u>

## 10.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43,529	236,547
應付保留金	72,099	70,838
	<u>315,628</u>	<u>307,385</u>

按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233,987	224,443
1至3個月	4,124	6,713
超過3個月	5,418	5,391
	<u>243,529</u>	<u>236,547</u>

## 11.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

一名關聯方之貸款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墊付。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之貸款協議，該款項包括由黃羅輝先生提供的170,000,000港元貸款，該貸款乃無抵押及按年利率1%（二零一五年：3.80%）計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償還。

應付一名關聯方之款項108,8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7,953,000港元）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墊付。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12.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本公司向Mega Start Limited（「Mega Start」）發行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Mega Start為一名主要股東及由周哲先生（即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

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乃於發行日期根據並無轉換選擇權的同類債券的等值市場利率作出估計。剩餘金額分配至權益部份及計入股東權益。

於本期間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已按以下方式分為負債及權益部份：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發行日期）、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24,000</u>	<u>24,000</u>
<b>負債部份</b>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發行日期）	12,529	12,254
利息開支	863	275
於期／年底	<u>13,392</u>	<u>12,529</u>
<b>權益部份</b>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發行日期）、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11,746</u>	<u>11,746</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770,847,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1,420,654,000港元減少約46%。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營業額減少乃主要歸因於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分部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9,234,000港元減少至零及石墨烯生產及金屬及物料貿易分部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710,247,000港元減少至約161,287,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市況轉差及本集團的業務於本期間改革所致，詳情將於下文業務回顧一節進一步討論。

此外，樓宇建造分部及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分部(統稱為「改建及加建工程」)的營業額亦分別減少至約154,261,000港元及162,43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82,903,000港元及247,803,000港元)。

另一方面，物業維修保養分部於本期間的營業額增加約72%至約292,867,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70,467,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於二零一五年取得合約價值為約726,000,000港元的一項大型項目的收益獲確認。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28,267,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7,569,000港元)。由於金屬及物料相關貿易於上一個中期期間錄得非常微薄的溢利率(約0.1%)，故金屬及物料貿易分部的收益虧損並未對本集團的毛利構成重大影響。於本期間的整體毛利較上一個中期期間有所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於本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024,000港元，而上一個中期期間則錄得虧損約15,677,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的業績受到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一次性虧損約4,310,000港元；匯兌虧損約3,676,000港元；及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約1,014,000港元的不利影響。本期間業績好轉亦由於外匯收益5,372,000港元，其主要來自於本期間港元兌人民幣(「人民幣」)升值。

於本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為約0.08港仙(上一個中期期間：每股虧損為約1.05港仙(經重列))，而每股攤薄盈利則為約0.08港仙(上一個中期期間：每股虧損為約1.05港仙(經重列))。

## (2) 業務回顧

### (i)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樓宇建造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54,261,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82,903,000港元)，而分部溢利則約為3,635,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4,247,000港元)。

樓宇建造分部於本期間及上一個中期期間的收益主要來自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取得的若干大型合約帶來的收益，當中包括本集團取得總合約價值為約712,000,000港元的11份合約。此等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全速進行，而相關收益乃主要於上一個財政年度錄得。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獲得4份(上一個中期期間：3份)份新樓宇建造合約，總合約價值約為137,00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18,000,000港元)。

### (ii) 物業維修保養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292,867,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70,467,000港元)，而分部溢利則約為13,801,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8,512,000港元)。

分部收益及溢利均有所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取得總合約價值為約726,000,000港元的一項大型項目的收益獲確認。物業維修保養項目主要包括公共部門的維修保養工程，磋商期限介乎二至三年。

### (iii)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62,43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47,803,000港元)，而分部溢利則約為11,35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7,360,000港元)。

與樓宇建造分部相似，改建及加建工程的收益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於過往年度取得並於上一個中期期間全速進行的若干大型工程的收益獲確認。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獲得3項(上一個中期期間：9項)改建及加建工程合約，總合約價值約為37,00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29,000,000港元)。

分部溢利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更佳控制若干項目的成本，導致建造成本下降。

(iv) 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

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分部已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進入沈寂狀態。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出售在澳洲的發展中物業後，在發展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業務方面發生預期以外的小問題及於本期間概無確認物業發展及提供相關管理及顧問服務收入（上一個中期期間：約9,234,000港元）。與此同時，管理層已審閱及重新制定更佳的業務營運模式。

(v) 石墨烯生產及金屬及物料貿易

此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包括銷售石墨烯約為1,623,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無），而出售金屬及物料則約為159,664,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710,247,000港元）。分部溢利約為9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753,000港元）。

本集團於上一個財政期間收購石墨烯生產業務。首條石墨烯生產線的安裝及試行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完成，年產能約為3.5噸。於本期間，本集團與多間大學及研究機構就石墨烯產品之應用訂立合作協議，並向納米級／金屬物料行業的製造商銷售以作應用測試用途。

另一方面，於本期間內，金屬及物料貿易業務亦有所轉型。鑒於金屬價格於過往期間下跌，且於上一個中期期間錄得微薄的利潤率，本集團開展二氧化鈦（被廣泛運用於色素、遮光劑、食用色素）貿易及減少金屬貿易。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約4,500噸二氧化鈦。

### (3) 前景

#### 石墨烯生產業務

董事會認為，石墨烯生產業務之發展乃黃金商機。隨著我們首條石墨烯生產線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成功安裝及試行後，本集團已積極與大學及研究機構訂立合作協議，以發展下游石墨烯產品，包括：

- (i) 與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就設立石墨烯研發與應用聯合工程實驗室訂立的技术合作協議，為期3年；

(ii) 與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海洋化工」)就石墨烯防腐塗料及漆料研發與應用訂立的技術合作協議，為期3年；及

(iii) 與同濟大學及上海交通大學就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件之技術開發訂立的技術合作協議。

截至本公佈日期，石墨烯生產業務的發展進度良好，並符合董事會預期。本集團之石墨烯產品質量已獲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及海洋化工肯定可作目標應用。尤其是在石墨烯基塗料應用方面，海洋化工已成功研發石墨烯鋅粉防腐底漆，並且達到國家富鋅底漆的標準要求。國內多家有興趣的行業投資者正主動與本集團聯絡洽談，以尋求相關塗料技術的合作發展。本集團正在洽談選擇合作夥伴。

本集團將繼續與專家、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以擴大石墨烯的應用至電氣設備、軍事及航天設施以及其他高能量大功率的電子產品領域，進一步拓展石墨烯產品市場。

預期石墨烯生產業務將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產生溢利。

#### 建造、物業保養及改建及加建工程

顯而易見，香港建造業於短期內將挑戰重重。市場繼續提供大量機遇並且依然呈上揚趨勢，本集團對此保持普遍正面的態度。董事會認為，真正的挑戰在於激烈的競爭及持續上漲的勞工成本。於面對該等挑戰時，我們將集中資源以提升效率及採取各項措施務求改善營運業績、審慎制定我們的投標策略、保存現有客戶群，同時探索新業務機遇。我們將繼續鞏固於香港市場的品牌及地位。

於二零一六上半年，新加坡建造市場對建造需求大幅減少。減少乃主要歸因於私營界別樓宇項目的需求下跌。許多私營界別的參與者現時積極競投公營界別項目。從上一季度對公營界別項目的投標價可見，出價遠低於預算。鑒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本公司的策略為競投廣泛的項目類型，亦須擴大出價範圍並定下較低毛利以反映目前的競爭情況。

由於澳門的大型建造工程放緩，香港建造承建商的機遇正在減少，這情況將持續一段時間直至港澳大橋開放通車為止。

## 其他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審視及重新評估其他營運的業務模式，並探索可為本集團長遠提供穩定／可觀回報及前景的新商機。

### (4)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約為1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00,000港元)，主要包括於一間新加坡上市公司HLH Group Limited的89,400,000股股份上市投資市值約3,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市值約3,100,000港元之89,400,000股股份)及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到期的存款證投資約14,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5)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891,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44,300,000港元)及約461,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8,800,000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06倍輕微下降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1.93倍。流動比率乃按有關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376,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8,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總計息貸款及零息可換股債券分別為約17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4,200,000港元)及13,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5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淨額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和，並扣除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即期部分)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56,2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約374,500,000港元。現金淨額結餘減少乃由於動用營運資金以撥支本集團營運所致。

本集團因應經濟環境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從不同銀行及財務機構獲得信貸融資額最多約為9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

月三十一日：約98,000,000港元)，而當中約31,45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749,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8%(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日期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按其可供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現時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融資額，本集團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應付其現有業務之財務需求。

## (7)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以控制及盡量降低財務及營運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部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本集團的買賣主要以港元、美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將不時審閱其外匯狀況及市場環境，以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對沖。

同樣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而本集團會一直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任何過度風險。

## (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及保險公司，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貸及履約保函融資的擔保：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20,132	14,692
可供出售投資	14,099	—
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u>46,342</u>	<u>60,366</u>
	<u><b>80,573</b></u>	<u><b>75,058</b></u>

## (9)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履約保函約133,144,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1,189,000港元)以本集團部分客戶為受益人由銀行或保險公司授出。該等履約保函乃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建築合約項下責任而作出的擔保。倘本集

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函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或保險公司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或保險公司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函將於為相關客戶完成合約工程時解除。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11)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取得 合約 千港元	已完成 合約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樓宇建造	1,111,301	137,211	144,230	<b>1,104,282</b>
物業維修保養	1,984,401	—	—	<b>1,984,401</b>
建造、翻新、改善及 室內裝修工程	<u>809,480</u>	<u>36,990</u>	<u>256,623</u>	<b><u>589,847</u></b>
	<u><u>3,905,182</u></u>	<u><u>174,201</u></u>	<u><u>400,853</u></u>	<b><u><u>3,678,530</u></u></b>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已取得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位於新加坡220 Lorong Chuan之現有St Gabriel's Primary School之擬加建及改建工程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36,302
位於香港九龍慈雲山中心之翻新工程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u>52,400</u>
		<u><u>88,702</u></u>

## **(1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36名僱員(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330名僱員)，包括香港、新加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澳門的僱員。本期間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46,00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51,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制訂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現行市況，並制訂一套與工作表現掛鈎的獎勵制度，以確保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及激勵具有卓越才幹、可成功領導及有效管理本集團的人才。在進行表現評核時會考慮財政狀況及行業指標，務求在兩者間取得平衡。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供款)以及如酌情花紅等獎勵。本集團亦就若干職務提供相應的外部培訓課程。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乃由各自公司董事總經理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各自的責任及權責、達標成績、業績及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後批准。經理級及後勤僱員的薪酬待遇乃由各自公司的董事釐定。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風險管理、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監督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德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對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visionfame.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刊載。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哲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及謝曉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國寶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